

爱，栖落这一株智慧之藤，结出最初的味道。

忍冬、藤

Caulis
Lonicerae

余一◎著



似忍冬藤的隐忍，爱情忍过寒冬，迎来长满青藤的时节。

刀心冬々藤

Caulis
Loniceræ

余一〇著

文化藝術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忍冬藤/余一著.—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9.11
ISBN 978-7-5039-3968-6

I . 忍… II . 余…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92137号

忍冬藤

作 者 余 一
责任编辑 程晓红
装帧设计 弘文馆·娘子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版 次 2009年11月第1版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70×1200毫米 1/32
印 张 7.625
字 数 145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3968-6
定 价 21.8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序：青春与经典的距离

青春文学距离经典还有多远？

这个问题委实让人心痛。中国当代的许多青春文学作家背弃经典文本和经典意识，这早已是不争的事实。当你把他们放在博尔赫斯、米洛拉德·帕维奇面前，放在尤瑟纳尔面前，此时你就会明白声势浩大的青春文学是怎么回事。

那些我们熟知的“青春文学领袖”，他们总是手执放大镜，邀请青少年来观看他们小小的忧愁和浅薄的伤口。这是在迂腐的教科书之外施加给青少年的又一重残害，让中小学生误以为自己崇拜的文学偶像就是世界级的文学大师，并且这些“大师”们除了喝咖啡、三角恋、攀比名牌之外，好像

世上再也找不到更值得关注的事情了。假如有一所主持正义的文学法庭，法官至少要判某些“青春文学领袖”们诈骗罪、残害儿童罪。

正如纳税人有权向国家要求权利一样，掏钱买书的读者也有权要求快餐文学的领袖们贡献出真正的经典文本，或者至少是不断向经典靠拢。当然，这个要求显然是个奢求，“领袖”们是不屑于买账的。

我和好友余一常常谈及此事，一起嘲笑青春文学制造的市场幻觉和阅读泡沫。其实我在心底把他本人也作为这份泡沫的制造者加以讪笑，还好被他感应到了，他知耻而后勇，立志要开辟非泡沫的青春写作，于是奋笔疾书，前后批阅五载，增删二点五次，总算成就了这本《忍冬藤》。

作为这本小说写作的见证人，我可以负责地说，《忍冬藤》是一部标准的青春小说！但作者没有使用或模仿“领袖”们所推崇的“人妖体”文风，而是更多地向他所喜爱的经典作家靠拢，这本书几乎同时具备了王小波的机智、卡夫卡的冷峻，以及村上的细腻……

这个故事的灵感来源于作者早年不幸而颠沛流离的生活，这些不寻常的经历凝结成了他内心的黑暗势力。然而，他的小说却并未被这些东西所主宰，反而呈现出欢快明朗的色调，这一点让我由衷钦佩。

他文风的戏谑、滑稽体现了他的一种努力，那就是与生活和内心的黑暗、无趣进行不懈的抗争。对他来说，幽默是一种人道主义。在小资式感伤泛滥的今天，他主动抵制了内

心的黑暗，他不忍心让本就疲于奔命的读者们再来分摊他的黑暗，也不想让自己不断重温早已过去的心灵灾难。

此外作者行文间引经据典信手拈来，智慧的火花在深情中遍开枝头，已绝非时下流行的“白痴文”所能比拟，说这是一本深具内涵的书也绝不为过。

说实话，《忍冬藤》的出版给我了很大的鼓舞，它总让我想起我和余一关于叙述技巧、叙述能力、写作难度、垃圾文学、经典大师等一系列的探讨或争论。可以说这部小说既是作者对自己坎坷青春的总结和告别，也是对文学写作的探讨和摸索的结果。有理由相信，“青春与经典的距离”，也会在这种执著的努力下越来越小。

《花城》杂志编辑 姚伟

2009.9.16

179 059 001 001

目 录
CONTENTS

第三章 · 春晓纪 第二章 · 青灯纪 第一章 · 潘爱纪 序言

〔第一章 潟爱纪〕

CAULIS LONICERAE

彼时青春年少，品貌俱美。

——这句开场白其实是抄袭慕容雪村，因为他写得好，我不忍废弃一字，所以吹了半句牛皮。其实我的品行很值得商榷，因为我一出状况，比如台灯不亮了，他们就说是人品问题；电脑死机了，也说是人品问题；我想入党，他们说是纯洁了群众队伍；我想退党，他们说是纯洁了党员队伍；我下辈子不想做人了，他们拍手相庆，说是纯洁了人类队伍……至于相貌，我曾自夸是“疑似帅哥”，没有遭到猛烈反驳，想来是“疑似”二

字用得太艺术使然。总之，对“品貌俱美”四字，大家可以保持怀疑。

那时爱上网，结识了众多妹妹。其中一位身在广州，姓王，乃是一个小姐。我对小姐既不高看，也不鄙视，而是好奇，很想窥视。但后来发现，在潜意识里还是鄙视的，好在这个“后来”来得很晚。她对文字很有兴趣，要不然我俩也不能在某个文学网站上认识，并且成为文友。著名坏人孔庆东教授好像著有长文，证明妓女和文学大有关系，就这件事来说，似乎验证了他的观点。她在网站上的 ID 是“春晓”，寝室一哥们说，名字里有两个“日”，不愧是吃这碗饭的。大家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异口同声骂了一句：日！

认识几个月之后，春晓不再满足于只在网上交流，开始跟我“信交”。我说写信是我喜欢的，但最讨厌邮局女职员的后妈脸。她说她也讨厌，不过她有方法安抚自己：寄信属于“鱼雁传书”，那些负责传书的职员就是鱼和雁，而她的容貌，是专门用来“沉鱼落雁”的。我一听，哈喇子当场流下，强烈希望她能寄张照片来（这个要求已是我们的寝室的集体意志）。她总是虚与委蛇，既不明确拒绝，也不实言答应，而且油盐不进，软硬不吃。

我有一次激她，说她好歹也是吃青春饭的，基本的职业硬件应该具备吧？她说她不需要什么硬件，“硬件”是顾客应该具备的，他们要是没“硬件”，吃软饭都吃不了。我又捧她，说看她

一手漂亮字体，想见其为人。她用钱钟书的名言对答——至今我还认为，就算老钱本人使用这句话，都没有这么贴切——“你觉得鸡蛋好吃就可以了，何必要见鸡呢？”……这姑娘伶牙俐齿，无奈她何。照片之事，也就不了了之。

但她说，她之所以不想给我看照片，是因为担心相机辱没了她的姿色——仪态由来画不成，当时枉杀毛延寿，相机就是一个毛延寿。她想让我看到本来的“昭君面目”。所以她打算来重庆一趟，看看我，也给我看看。照例，这封信由寝室兄弟集体阅读，一看到这句话，轰然欢呼，一致表示欢迎。可我顾虑重重，不能爽快答应，因为没有对此做好心理准备，不知道该怎么接待她。一哥们说，你需要做什么心理准备呀，做好生理准备就行了——据兄弟们暗中观察，你的“硬件”还是基本合格的……

他大爷的，他要是不开这个玩笑，我还能考虑一下，这个玩笑既出，我连考虑都省略了，直接一句批示：“不同意她来！”这话让他们颇感意外，以为我是在说笑话，等弄清楚我是认真的，便目眦欲裂，毛发冲冠。我见他们真有怒意了，就开诚布公，说出我的担忧：“所谓‘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正冠’，君子不处嫌疑之境。我不是君子，所以更不能置身是非之地中——怕抵挡不住。这姑娘即使不倾国倾城，起码也能倾倒我，再加上聪明伶俐，可爱之极，若与其单独相处，能有几人心如磐石，纹丝不动？当然有冲动也是正常的，天生硬件必有用，问题在于

她不是一般人，而我只想找个一般的女生使用硬件……再说，我有一个毛病，对我没有想好怎么对待的人，若被迫相见，肯定拘谨异常，这会让自己和对方都感难受，我不想这样。”

这一点他们知之甚深，毕竟朝夕相处有两年之久——忘记交代，我那时是大二。

他们便对我的决定默然无语，算是接受了。于是她在让寝室兄弟们大失所望之后（没要到照片），很快遭到报复（当然不是故意为之）——我们对于她的到来，持不欢迎态度。她有些意外，犹如女儿国国王见拒于御弟哥哥。我说意外是正常的，生命便是一场意外，难道你的出生在你的意料之中？我不见你，就是不想制造意外，也希望你在“工作”时注意采取安全措施，尽量减少意外……

由于我们俩都坦诚异常，她又大方开放，这些话便算不得亵渎。其实更刺激的话题我们都聊过。比如我曾这样对她说：“我有一次去理发店理发，理发师在我脑袋上操作一阵，突然说：大约两三年前，我给你理过头发。我说你的记性这么好？我却瞧着你很眼生，想不起来了。他说并不是记得我的长相，而是记得我的脑型——凡是经他理过的脑袋，他都‘过手不忘’，再一触摸立刻就可以认出来。这让我想起信乐团的歌词：就算眼睛看不见，我的手也记得你的脸。又想起余华笔下一拔牙师，无论何人，只要在他这里拔过牙，以后邂逅相遇，一旦张嘴露齿，他就能立刻认出这口牙，进而认出这个人来。这类似于

某种职业记忆……”

春晓聪明绝顶，我刚说到这里，她就猜出我的心思，说：“你是不是想问，我一接触某人的‘硬件’，如果他曾经来过，我就能立刻认出他？”

我说：“是啊是啊，你真聪明，那到底能不能呢？”

她沉吟一会，说：“不能，那个理发师是吹牛皮，余华也在夸张。须知世间万物，大同而小异，谁有闲情逸致，去体察记认这微妙的差别？”

我揪住这话头不放，说：“大同而小异，你的意思是不是大的就‘同’，相差无几，而小的却‘异’，千差万别？”

她哈哈大笑，说是的是的，幸福的家庭是一样的，不幸的家庭却各有各的不幸——托尔斯泰要是知道自己的名句被扯到这种事上，估计能气得活过来，再死一次。

但更深入的话题却无从提起，比如她为什么要干这行，每次“作业”时有何感受，对将来如何规划等等，任我窥视之心如何强烈，也没法厚着脸皮去问。倒是她知我心意，常常拐弯抹角地满足我的窥视癖。她说冯梦龙《三言二拍》里有个姑娘，长相娇美，家境也好，却偏偏要做小姐，让世人大跌眼镜——可见大惊小怪的都是戴眼镜的读书人。喜欢做小姐还不算，有一年黄河大水，政府强征民工去修河堤，工作既劳累，又不得还家修养，夫妇强被拆散，天伦难得聚首，民工们苦不堪言。这姑娘听说之后，就只身来到工地之上，白天给民工们整治汤

饭,夜晚陪他们行鱼水之欢,且不收报酬,完全是一免费慰安妇。大家感恩戴德,敬之爱之,立生祠供奉她,表达无与伦比的感激之情(明朝魏忠贤时代,举国上下也为他大立生祠,连袁崇焕都未能免俗,但这只能证明大家无耻之极,不能证明魏忠贤德高望重)。后来,姑娘香消玉殒,便成为菩萨,世世受人敬仰……

春晓说,这是她们这一行的标杆性人物,犹如鲁班之于木匠,杜康之于酒家,曹雪芹之于文学家。我说这恐怕是你的杜撰,尽管冯梦龙确有此文,但是你说她是烟花巷里的大姐大,未免言过其实。名妓之中,只听过苏小小、李师师、秦淮八艳等等,有谁知道那姑娘姓甚名谁呢?春晓说,除《四书》外,杜撰的太多了,偏只我杜撰不成?就是《四书》,也有杜撰之嫌,《论语》就不是孔子写的,李贽直接说它是孔子“朽木不可雕也”的糊涂弟子们的胡乱记录。连圣人书都不可相信,哪还有杜撰不杜撰的问题呢?谁说得好,便是“吐辞为经”;说得不好,就是满嘴喷粪。我把那个姑娘列为偶像,是因为她有着圣人都不及的境界,她是真正地舍身为人,试问圣人们能做到吗?苏小小、李师师们,都是极端个人主义者,她们有为人民服务的高尚情操吗?

.....

一席话说得我哑口无言,才知道春晓的心中,有着这样高尚的理想:为人民利益而死,将比泰山还重。此精神境界非我所能及也……

她既然有这样的精神境界，世人眼中的许多问题在她也便不成为问题了。比如她的每一次“作业”，大家也许以为她会职业性地麻木不仁，其实在她看来，这正是在服务人民，造福苍生，所以身心俱都愉悦，这是许多白领、金领都无法比拟的。比如对将来的规划，大家也许以为她终会“从良”，过上正常的生活；或者年老色衰，被生计逼娼为良，进入社会主流。殊不知她若与俗人同流合污，那才会异常痛苦，她的理想状态是能为人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按照王小波在《万寿寺》中的分法，春晓属于妓女中的自由派，离经叛道，天马行空，与学院派的老妓女形成鲜明对比。有必要交代的是，在《万寿寺》中，有一个老妓女，她属于学院派；有一个小妓女，她属于自由派。学院派有许多清规戒律，比如不能看到男人那话儿，看到就属于不贞洁。老妓女有一个师姐，由于不小心看到男人的东西，就上吊自杀，死前不忘挖掉了自己的眼睛。还不能吃黄豆，以免在男人面前放屁。老妓女有另一个师姐，由于不小心在男人面前放了一个屁，也上吊自杀，死前不忘用一个木塞塞住了自己……相比之下，自由派的小妓女就不为这些清规戒律所苦。但春晓怀揣为人民服务之心，却又与小妓女迥然有异，小妓女本质上也是个人主义的。但为人民服务与自由主义并不冲突，因此春晓在大体上仍属于自由派。

东吴大将程普曾言“与公瑾交，如饮醇醪，令人不觉自

醉。”春晓痴迷读书，所以与其交，令人“无须扬鞭自奋蹄”，不自觉地想多读点书。她大约两个星期来一封信，我每收到信，就兴奋不已，屁颠颠地跑到图书馆拆看。当然，大多时候，是被同寝室的哥们提前截获，一帮人先睹为快。即便如此，我也要拿到图书馆，再细细品味一番。这可能是因为她写信充满文气，在图书馆阅读，氛围最合适。她信中多爱引经据典，掉书袋的意图昭然若揭。我曾经指出这一点，她坦率承认，并用李敖在《上山·上山·爱》里的意思回复：“知识太丰富了，忍不住就流溢一下。”我说这就是古人所说的“两脚书柜”吧？她又欣然承认，并去刻了一方印，曰“两脚书橱。”再给我写信，就在末尾用上这一印。她偶然想到我对她所属的派系的分析，又刻一印，曰“自由派小妓女。”兄弟们截获信件，看到这个落款，无不瞠目结舌。

她写信爱掉书袋，乃是出于一种对文化的热爱，那些让她迷恋的句子，只有宣之于笔，才能让她心安，如同与恋人戴上订婚戒指。在这种事上，她完全违背了自己的“鸡蛋好吃就行了，何必去认识下蛋的鸡呢？”她偏偏去追崇那些下蛋的鸡，都是公鸡，比如柳永、秦观等等，他们是公鸡中的战斗鸡，欧耶！其中她最喜欢柳永，说他是风尘第一知己，若他活在今日，她一定铺床叠被置羹饭，悉心伺候，让他毫无生计之忧，专心创作传世经典。

“那么好的脑袋，不忍心让它思考琐碎无聊的事”，她写